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內幕消息
訂立投資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與東莞鳳崗鎮政府簽署投資合作備忘錄，據此，本集團建議於東莞市投資若干項目。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4年3月16日，中集集裝箱控股（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東莞鳳崗鎮政府訂立投資協議，據此，中集集裝箱控股同意就鳳崗項目在項目用地交付使用後第二年內完成一期投資人民幣25億元。該項目總投資額約為人民幣70億元，將分期投入並實施。

投資協議

日期：

2014年3月16日

訂約方：

- (1) 中集集裝箱控股；及
- (2) 東莞鳳崗鎮政府。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東莞鳳崗鎮政府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與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

項目基本情況：

鳳崗項目將主要建設成為以開發、生產、銷售標準或特種集裝箱等各種物流裝備及其零部件，並提供售後技術服務的綜合性製造基地。

項目位置：

鳳崗項目位於廣東省東莞市鳳崗鎮官井頭邨，佔地面積72萬平方米（約1,080畝）。中集集裝箱控股將參加該地塊的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競拍，按照法定招拍掛程序獲得本協議約定宗地，土地價格按照中集集裝箱控股依據法定招拍掛程序獲得項目用地的掛牌價格執行，並與有關部門簽署《國有土地出讓合同》。

主要條款：

根據投資協議，東莞鳳崗鎮政府須負責（其中包括）項目用地前期開發（包括拆遷、徵地、土地平整，供電、供水、供氣等），協助中集集裝箱控股按照法定的招標、拍賣和掛牌程序獲得項目用地，並協助中集集裝箱控股向中國有關當局取得有關實施鳳崗項目的相關批准；而中集集裝箱控股則須負責（其中包括）統籌建設計劃及方案實施。中集集裝箱控股同意在項目用地交付使用後第二年內完成一期投資，為人民幣25億元。該項目總投資額約人民幣70億元，將分期投入並實施。總投資額將除部份用於購買鳳崗項目用地外，主要用於廠房建設，購買固定資產及用於流動資金。全部達產後，鳳崗項目年產能預計將達到75萬TEU標準箱。

訂立投資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集裝箱業務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隨著全球經濟增長的逐步恢復，以及全球集裝箱化率的逐步提高，預計未來集裝箱需求的總體長期增長趨勢仍然將持續。董事們認為，鳳崗項目建成後，將有利於本集團進一步鞏固和保持在集裝箱行業的領先地位。

董事們認為，投資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有關本公司及中集集裝箱控股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而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集裝箱製造及服務業務、道路運輸車輛業務、能源、化工及食品設備業務、海洋工程業務及機場設備業務。

中集集裝箱控股於中國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實業投資和項目投資。

上市規則的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公佈。於本公告日期，中集集裝箱控股未就鳳崗項目簽訂國有土地出讓合同。若項目發展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能構成本公司須予公佈的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建議交易另行刊發公告。

鳳崗項目須獲得有關政府部門的批准方可進行。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註冊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該等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集集裝箱控股」	指	中集集團集裝箱控股有限公司，於2012年10月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已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而其H股已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莞鳳崗鎮政府」	指	廣東省東莞市鳳崗鎮人民政府

「鳳崗項目」	指	中集鳳崗物流裝備製造項目，項目位於東莞市鳳崗鎮官井頭村，將建設成為以開發、生產、銷售標準或特種集裝箱等各種物流裝備及其零部件，並提供售後技術服務的綜合性製造基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註冊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投資協議」	指	中集集裝箱控股與東莞鳳崗鎮政府於2014年3月16日就鳳崗項目訂立的投資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或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的股份，包括A股及H股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于玉群

香港，2014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李建紅先生

張良先生

王宏先生

吳樹雄先生

執行董事

麥伯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科浚先生

潘承偉先生

王桂垣先生